

#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现对公司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宜，基于勤勉尽责立场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，有利于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。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

刘姝威、王腾蛟、路云飞

2025 年 4 月 22 日